

证券代码：832039

证券简称：科雷特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科雷特

NEEQ :832039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6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6 年 1 月，公司产品混合型滤波补偿装置（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智能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公司全资子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力监控系统软件 V4.0”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016 年 7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科雷特智能配电控制软件 V1.0”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016 年 8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基于无线通信的电能质量检测装置”、“一种测调一体化配电终端结构”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016 年 8 月，公司通过“ISO 9001”“ISO 14001”“GB/T28001-2011/OHSAS18001”认证，取得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6 年 10 月，公司入选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发布的 2016 年第三季度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服务机构名单。
2016 年 11 月，公司取得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016 年 12 月，公司取得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肆级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第二节 公司概况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关财务指标摘要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五节 重要事项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情况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报告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科雷特股份、科雷特	指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泰达公司	指	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单一品牌原料风险	2016 年度，公司向爱普科斯（上海）产品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55.48%。公司主要向上述公司采购 EPCOS LIMITED 产品，EPCOS LIMITED 是全球一流的电能质量治理设备厂商，其产品已受到广泛认可。经过多年合作，公司已与其形成了长期稳定的互利互惠关系，公司服务的大量用户也选用其产品，因此公司向用户推荐以及向其采购的数量较大。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取得其更新的授权书，特此确认公司按照规定购买元件并定期获得 EPCOS LIMITED 提供的与技术和商业事务有关的支持，有效期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但如果公司在未来与 EPCOS LIMITED 的合作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收入区域集中风险	2016 年度，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南区。这一销售区域较为集中的特点主要由公司所处的电能质量治理行业的竞争格局和经济运输半径特点决定的。公司销售区域大部分集中于华南市场，体现了企业在本地优势区域内精耕细作的稳健发展策略，但如果未来华南市场的竞争加剧或公司在其他区域的市场拓展不利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以及经营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业绩的提升。
业务拓展风险	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公司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并且为华润、万达等大型客户持续提供服务。但是，电能质量治理系统集成是硬件和软件相结合的高科技含量系统，涉及多学科的综合运用，同时还要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保持业务系统研发的领先性是在行业中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进行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但电能质量治理系统开发周期较长、资金投入较多、客户个性化要求较高，若公司在业务研发及技术创新方面不能保持优势，将对未来的持续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核心人才流动风险	公司依赖自身的技术和创新优势不断发展，业务发展各环节需要核心技术人员和高效的营销人员去提供专业化服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经验丰富且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营销团队和经营管理团队。
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证券简称	科雷特
证券代码	832039
法定代表人	程建国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18 号长虹科技大厦 9 楼 01-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18 号长虹科技大厦 9 楼 01-02 单元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0 楼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祖平、张平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琳琳
电话	0755-26522151
传真	0755-26413541
电子邮箱	keleite@greatopt.com
公司网址	www.greatop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18 号长虹科技大厦 9 楼 01-02 单元 51805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3-11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12 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根据各行业电力用户的需求提供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智能化电能管理系统等电能质量治理系统集成服务，以及整体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1,00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	程建国 梁振东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08434306H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0301708434306	否
组织机构代码	70843430-6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9,924,982.35	43,799,143.03	-31.68%
毛利率%	38.30%	36.6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9,543.63	4,255,633.10	-244.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21,602.12	3,542,890.79	-295.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45%	21.7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56%	18.07%	-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42	-171.4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2,970,654.80	29,912,550.52	10.22%
负债总计	11,327,274.03	2,499,626.12	353.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43,380.77	27,412,924.40	-21.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3	2.11	-51.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09%	8.0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36%	8.36%	-
流动比率	2.68	11.34	-
利息保障倍数	-55.46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9,493.25	7,294,868.3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9.27	17.11	-
存货周转率	1.88	3.0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22%	48.9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1.68%	0.67%	-
净利润增长率%	-244.27%	50.43%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1,000,000	13,000,000	61.54%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87,212.59
所得税影响数	105,15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2,058.4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本公司所在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细分项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按照公司提供的系统集成服务领域划分，公司属于电能质量治理行业。

公司专注于电能质量与能效管理领域，根据各行业电力用户的需求提供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智能化电能管理系统等电能质量治理系统集成服务，以及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拥有 6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系统集成所需硬件设备主要采用全球一流设备厂商 EPCOS、Janitza 等产品及自主研发的相关产品，通过自主研发获得系统集成所需软件。

公司通过直销和经销的方式取得电气厂商新建及改造配电项目的分包业务。公司依靠对用户理解深刻的业务团队与建筑设计院、终端用户沟通、确定相关技术方案，并纳入项目整体配电设计方案。公司所提供的电力监控和电能管理系统集成服务最终应用于各类商业、工业、民用用户。

公司收入来源是通过提供电能管理及电能质量治理系统集成服务取得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尚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主要产品与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受产品开发进度及项目实现收入的市场行

业环境等方面的影响，经营业绩未达预期。

1、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924,982.3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1.68%；营业利润-6,832,764.2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3.05%；净利润-6,139,543.6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4.2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2,970,654.8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2%；净资产 21,643,380.7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公司员工总数从 2015 年年末的 53 人增加至 2016 年年末的 89 人，大幅度增强了公司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力量。

2、公司业务、产品和服务等有关经营计划的实现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继续积极推进智能化多功能电能质量处理系统的开发完善和应用、智能电能质量监测网络应用系统、能耗管理系统的发展应用。由于市场行业不景气，项目周期延长，其中电能质量解决方案中的无功补偿及谐波滤波系统的营销比 2015 年同期下降 46.74%；公司新产品开始逐渐实现销售收入，智能混合型滤波补偿系统报告期实现销售收入 80 万元，可用于智能电网的电能监测仪表及系统报告期实现销售收入 192 万元，通过收购子公司实现的智能型高频开关电源系统销售收入 388 万，预计 2017 年度，新产品销售收入将持续增长。

3、技术研发及经营资质取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混合型滤波补偿装置（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智能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公司全资子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力监控系统软件 V4.0”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公司自主研发的“科雷特智能配电控制软件 V1.0”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公司自主研发的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基于无线通信的电能质量检测装置”、“一种测调一体化配电终端结构”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ISO 9001”“ISO 14001”“GB/T28001-2011/OHSAS18001”认证，取得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入选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促进中心发布的 2016 年第三季度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服务机构名单；公司取得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公司取得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肆级证书”。

以上经营成果的取得，对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必将产生重大影响。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9,924,982.35	-31.68%	-	43,799,143.03	0.67%	-
营业成本	18,463,347.72	-33.47%	61.70%	27,752,628.96	-12.52%	63.36%
毛利率	38.30%	-	-	36.64%	-	-
管理费用	13,158,044.44	68.04%	43.97%	7,830,144.20	47.13%	17.88%
销售费用	4,939,407.69	44.55%	16.51%	3,417,004.84	16.34%	7.80%
财务费用	44,198.05	262.43%	0.15%	-27,209.94	-149.00%	-0.06%
营业利润	-6,832,764.22	-273.05%	-22.83%	3,948,445.26	14.53%	9.01%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营业外收入	948,543.62	13.10%	3.17%	838,652.93	1,082.78%	1.91%
营业外支出	61,331.03	46,163.13%	0.20%	132.57	-	0.00%
净利润	-6,139,543.63	-244.27%	-20.52%	4,255,633.10	50.43%	9.7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13,874,160.68 元,减少比率 31.68%,主要系本期公司调整产品销售结构,主攻新产品市场,但受市场行情等因素的影响,新产品未达到预期,导致收入整体下滑。
- 2、本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9,289,281.24 元,减少比率 33.47%,主要系收入下降导致成本同比下降。
- 3、本期管理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5,327,900.24 元,增长比率为 68.04%,主要原因是收购全资子公司导致人员增加,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等相关费用增加;增设制造中心分支机构导致租赁费增加;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 4、本期销售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1,522,402.85 元,增长比率为 44.55%,主要系人员增加导致工资、差旅费、招待费增加所致。
- 5、本期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71,407.99 元,增长比率为 262.43%,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短期借款 400 万元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6、本期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10,781,209.48 元,减少比率 273.05%,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增加导致。
- 7、本期营业外支出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61,198.46 元,增加比率 46,163.13%,主要系报告期新收购子公司往来款无法收回,会计核销处理导致。
- 8、本期净利润较上期减少-10,395,176.73 元,减少比率 244.27%,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增加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924,982.35	18,463,347.72	43,799,143.30	27,752,628.96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29,924,982.35	18,463,347.72	43,799,143.30	27,752,628.96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电能管理与电能监控系统	26,046,091.07	87.04%	43,799,143.03	100.00%
智能型高频开关电源系统	3,878,891.28	12.96%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期新增加智能型高频开关电源系统销售收入系收购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所致。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9,493.25	7,294,86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634.81	-1,014,63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4,702.57	6,198,490.57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417.95 万元，比上期减少 1,147.44 万元，减少比例为 157.29%。其中由于销售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3,295.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14.94 万元，减少比例为 31.49%；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1,045.0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1.42 万元，增加比例为 44.42%，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全资收购子公司、扩充销售研发团队造成员工人数增长导致的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为 302.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39.90 万元，减少比例为 44.2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055.9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49.67 万元，增长比例为 108.57%，主要是研发费用、租赁费用增加导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09.86 万元，与上年同期持平。其中包括本期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批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414.47 万元，比上期减少 205.38 万元，减少比例为 33.13%。主要原因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32.53 万元，为报告期分派现金股利。上期无此事项。

本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417.95 万元，本年度净利润-613.95 万元，差异为 196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分派现金股利 210 万元。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38,641.03	4.47%	否
2	深圳市剑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15,384.59	4.06%	否
3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1,143,102.57	3.82%	否
4	深圳市蓉电实业有限公司	1,073,435.90	3.59%	否
5	长沙百纳百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948,555.53	3.17%	否
合计		5,719,119.62	19.11%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爱普科斯（上海）产品服务有限公司	9,174,325.21	55.48%	否
2	遂川县贝斯特电子产品经营部	1,830,000.00	11.07%	否
3	上海斯德瑞电气有限公司	556,440.00	3.36%	否
4	深圳市湛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40,826.80	2.67%	否
5	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17,390.33	2.52%	否
合计		12,418,982.34	75.10%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5,848,109.92	2,735,528.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54%	6.25%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研发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研发实力不断增强，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不断提高。智能化多功能电能质量处理系统、

智能电能质量监测网络应用系统、能耗管理系统研发工作不断升级，并取得了新的软件著作权和实用新型专利；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4 项相关实用新型专利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申报审批中。研发人员的队伍建设得到了加强，提升了公司自有产品研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四级证书”。

2017 年公司研发工作将继续保持稳步快速发展，公司自主研发项目“三项电压暂降保护装置”“电能质量分析仪”的关键技术和实际应用将成为公司的研发重点。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 比重的增 减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的 比重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 产的比 重	
货币资金	13,119,108.06	-7.86%	39.79%	14,238,403.34	794.11%	47.60%	-7.81%
应收账款	3,640,311.22	45.23%	11.04%	2,506,536.42	6.77%	8.38%	2.66%-
存货	11,093,334.70	49.02%	33.65%	7,443,971.70	-28.80%	24.89%	8.7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1,687,126.18	14.66%	5.12%	1,471,439.05	40.98%	4.92%	0.20%-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3,880,000.00	100.00%	11.77%	-	-	-	11.77%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32,970,654.80	10.22%	-	29,912,550.52	48.97%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640,311.22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5.23%。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新泰达公司合并报表导致，新泰达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096,517.47 元。

2、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1,093,334.7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9.02%。主要原因一为本年度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新泰达公司合并报表导致，新泰达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 1,096,517.47 元；主要原因二为本年度增加采购电能管理仪表及相关电子器件导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无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收购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来源于新泰达公司的净利润为 -310,559.21 元，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未达 10%。

报告期来源于原有子公司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管理软件有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营业总收入	1,641,538.49
利润总额	1,096,587.48
净利润	1,096,587.48
资产总计	1,844,371.44
所有者权益	1,803,170.39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入以下低风险及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池 7001 号，累计购买 500 万元；

华夏银行，增盈 94 号 36 天期、增盈 100 号 36 天期，累计购买 700 万元；

交通银行，日增利 A 款，累计购买 100 万元；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到期赎回。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宏观环境

2016 年，由于国内宏观经济调整及工业结构的转型造成市场需求的疲软，而电能管理及电能质量治理行业是符合国家政策引导及支持的行业，随着国内经济转型的进展本行业未来还会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2、行业发展

工业自动化程度的提高及节能减排要求将促使市场快速扩展。随着工业自动化程度的加深及科学技术的进步，以高端装备制造为代表的工业领域对用电环境的要求日益提高。随着用电负荷的持续增长、用电质量要求的持续提高、各种新型负载的出现以及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严格要求，使得工业用户需要有效的电能管理及电能质量管理体系来应对上述变化带来的挑战，以实现输配电系统可靠、高效、低耗的运转。工业用电过程中的配电自动化和信息化也将长期提升对电能质量管理体系的需求。电能管理及电能质量治理在工业节能领域和未来的建筑节能领域中的广泛运用一方面可以提高电能使用效率，直接起到节能减排的作用，另一方面也对因节能设备大量运用所导致的谐波污染进行治理，保障了电网运行的安全和环保，因此未来几年随着政府对节能环保要求的进一步提高而迎来快速增长时期。

电能治理需求由工业领域向民用领域的发展将对行业进一步推动。伴随着大量电力电子等节能设备的广泛运用，作为非线性负荷设备在节能的同时也产生了大量谐波污染，因此更多的如地铁、机场、体育场馆、办公楼宇等民用领域对电能质量治理提出了新需求。

智能电网的建设、新能源并网发电的要求需求更为本行业带来了发展机遇，电能质量治理方案可以在整个智能电网系统中从发电、输电到用电得到广泛持续地运用，可以说电能质量治理服务面临的市场容量是非常广阔的。

3、周期波动

本行业无明显周期波动。

4、市场竞争的现状

电能管理及电能质量治理设备市场的供应商很多，竞争较为激烈，国内品牌和外资品牌是市场主要竞争力量，主要是体现在相关设备及系统的价格上。

但在实际应用中，电能质量问题给用户带来的负面影响十分复杂，解决方案亦需要对症下药而非简单的设备买卖，用户更需要专业化的服务和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目前，市场上专业为客户提供电能质量治理系统集成服务的服务商较少。能够在技术上发现客户的真正问题、在工程经验上提供合理可靠的解决方案、在运行维护上提供检测和管理硬件及软件系统的综合类企业，是市场选择的最终结果。

5、已知趋势

趋势一、电能服务行业中，在欧美等发达工业国家，企业电能管理及电能质量管理和服务，较多采取专业服务外包的形式。用电企业可以用较低的成本获得完善的供电服务；

趋势二、从单一提供产品，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客户面临的电能质量问题存在多样性，单一的产品已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将得到客户青睐。

6、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无重大外部事件对公司造成较大影响。

（四）竞争优势分析

1、竞争优势

(1) 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客户为本”的系统综合解决理念，为客户提供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需求。

围绕 Power Quality Monitoring(电能质量监测)、Power Management(电能管理)、Power Quality Solution(电能质量解决方案)三个核心展开的服务链条，是公司实现“客户为本”理念的具体保障，能够为客户的供电系统提供“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并解决问题”的全链条服务。

在新建项目上，针对客户所在的各个不同行业的特点，公司预先提出针对性的措施，灵活设计电能质量治理系统，有效避免了系统运用后的隐患问题。在系统升级改造上，公司灵活运用服务链条，为客户寻找系统故障的症结，分析产生的原因，提出合理的应对方案。

(2) 客户资源优势

在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公司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的客户涵盖了大部分用电重点行业，包括交通、市政、通讯、石化、电子、建筑、化工、造纸等等。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等重点区域，公司重点布阵并频频参与到大型项目中。

在新建项目完成后，公司贴近客户，和客户保持良好的“粘度”，新建项目后续的系统运行维护、系统升级改造陆续为公司提供订单。优质的客户群，为公司持续获得大量改造升级订单提供了重要保证。

(3) 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不断开发和发展出能够满足市场需求的先进产品，从而赢得更多的市场份额。目前，公司有效授权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 10 项，并且拥有多项自有核心技术。同时还有多项新产品新技术在开发中。

(4) 品牌优势

多年来，公司在服务与技术方面持续加大推广力度，在行业中建立了一定的品牌优势，在客户中获得了良好信誉。依靠专业化的服务和重合同守信用的经营风格，公司在多个项目招标时多次中标，提高了公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在广东省内设计院等国内各大设计院间，公司品牌和产品知名度较高，并得到了设计师向客户的大力推荐。此外，在很多行业领域，公司都有完备而先进的电能质量监测系统和解决方案，不仅具有完整的 EMS 能量管理系统，还具备第三方设备嵌入系统、以及系统数据记录能力。

2、竞争劣势

(1) 销售区域发展不平衡

总体来说，公司在华南、西南、华中及华东业务开展较好；在华北、东北、西北业务开展薄弱。为此，公司目前正在巩固固有优势区域的基础上，加大其他区域市场的开拓力度，努力抓住市场机会，扩大销售额。

(2) 公司规模相对偏小

近年来，虽然公司发展速度较快，但规模仍然较小，对高端研发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的吸引力还有待提高，使公司研发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的提升受到限制。

(3) 资本实力较弱

公司资本实力有限。由于公司所处行业是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行业，要求公司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同时，公司为保持技术的先进性，需要大量资金持续对新技术开发进行投资。

(五)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

虽有下滑，但属公司转型过渡时期正常范围；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遵循以健康、人本、进取的核心价值观，大力实践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用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努力履行着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单一品牌原料风险及对策

2016 年度，公司向爱普科斯（上海）产品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55.48%。公司主要向上述公司采购 EPCOS LIMITED 产品，EPCOS LIMITED 是全球一流的电能质量治理设备厂商，其产品已受到广泛认可。经过多年合作，公司已与其形成了长期稳定的互利互惠关系，公司服务的大量用户也选用其产品，因此公司向用户推荐以及向其采购的数量较大。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取得其更新的授权书，特此确认公司按照规定购买元件并定期获得 EPCOS LIMITED 提供的与技术和商业事务有关的支持，有效期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但如果公司在未来与 EPCOS LIMITED 的合作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开发自主知识产权、自有品牌产品。公司将以智能电能质量监测网络应用系统、智能化多功能电能质量处理系统的开发完善和应用、能耗管理系统的发展应用等三个方面作为未来主要技术应用研究方向，采取自主研发、联合研发等方式，建立国内领先的智能化电能质量监测系统及能耗管理系统技术应用平台。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行业的政策导向和市场需求，开发符合节能减排要求、具有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业务，逐步建立智能电能质量监测网络应用系统、智能化多功能电能质量处理系统和能耗管理系统三大领域的业务系列。

（二）收入区域集中风险及对策

2016 年度，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南区。这一销售区域较为集中的特点主要由公司所处的电能质量治理行业的竞争格局和经济运输半径特点决定的。公司销售区域大部分集中于华南市场，体现了企业在本地优势区域内精耕细作的稳健发展策略，但如果未来华南市场的竞争加剧或公司在其他区域的市场拓展不利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以及经营业绩的提升。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正有计划地加快营销网络的建设，加大营销费用的投入，提高公司产品的覆盖面，缩短新产品进入市场的时间，快速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2016 年，公司建立北京办事处、河南办事处。公司将加快营销网点的建设，完善销售网点的管理模式，提高重点城市、重点地区现有网点的营销效率。公司将充分发挥“直销+经销”的协同销售模式，扩大销售网络的覆盖广度，加大市场的覆盖深度，提升售后服务质量，利用各营销办事处增强公司产品的扩张力度。

（三）业务拓展风险及对策

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公司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并且为华润、万达等大型客户持续提供服务。但是，电能质量治理系统集成是硬件和软件相结合的高科技含量系统，涉及多学科的综合运用，同时还要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保持业务系统研发的领先性是在行业中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进行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但电能质量治理系统开发周期较长、资金投入较多、客户个性化要求较高，若公司在业务研发及技术创新方面不能保持优势，将对未来的持续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2016 年度，公司继续引进大量电力系统自动化、电力电子等专业技术研发人员，规

范研发团队建设。公司将继续引进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的行业专家，完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并通过技术合作方式，与国外知名公司及著名高校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逐步形成高起点、高水准、有梯次的研发团队。

（四）核心人才流动风险及对策

公司依赖自身的技术和创新优势不断发展，业务发展各环节需要核心技术人员和高效的营销人员去提供专业化服务。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经验丰富且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营销团队和经营管理团队。

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发展，需要更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营销人才的不断支撑，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对相关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将导致人才资源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施行对公司员工尤其是骨干员工相对倾斜的薪酬制度，为他们量身定制职业发展规划，增加公司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此外，公司在 2016 年下半年度仍将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大内外部的岗位培训，覆盖更多的骨干员工并引进新的人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强人才梯队的培养和建设，以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要求；另一方面将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二、（三）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程建国、何敏、梁振东、杨敬华、邹莹	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贷款 400 万元提供担保	4,000,000.00	是
总计	-	4,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2016 年 10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借款的议案，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柒佰万元整，具体事项及进展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2016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交银深小企流贷 1020 号）。双方约定交通银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肆佰万元整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拾贰个月。同时由程建国、何敏、梁振东、杨敬华、邹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关联交易所担保的贷款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关联人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1、公司于 2016 年 0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收购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并已在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予以披露（详见 2016-036《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9 月 27 日，公司与新泰达公司原全部自然人股东唐尧、喻芳、刘连民、朱秀、李振平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以 490 万元收购新泰达全部股权，股权转让款以收购基准日新泰达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比例为基准分期支付，截至报告期期末，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150 万元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3 日，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松白路西丽南岗第二工业园第 13 栋 6 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工业控制设备、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电源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泰达主营业务突出，具有完备的产品资质，是国家电网合格供应商。新泰达产品通信电源系统和直流电源系统在通讯和电力生产、输配电领域的广泛应用。本次股权收购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链的拓展及延伸，进一步强化公司业务在行业的影响力，持续高效提高市场份额；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推动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

2、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购买发明专利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通过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方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法人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1,500,000 股，持股比例 7.14%。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向公司法人股东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购买发明专利三项，专利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叁万元整（30,000.00 元），用于公司新产品研发。

（三）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2013 年 9 月，科雷特股份员工投资设立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科雷特投资持有科雷特股份 9.29% 的股份，作为持股平台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2016 年度 7 月 14 日，科雷特投资取得科雷特股份分派现金红利 195,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科雷特投资员工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别
程 峰	49.80	24.90	货币	自然人
陈维娟	32.00	16.00	货币	自然人
潘 飞	20.00	10.00	货币	自然人
王琳琳	20.00	10.00	货币	自然人
符友莲	16.00	8.00	货币	自然人
丁莉花	14.1667	7.08	货币	自然人
刘 燕	8.50	4.25	货币	自然人
桑春美	5.00	2.50	货币	自然人
尚 颖	11.3333	5.67	货币	自然人
高 红	6.00	3.00	货币	自然人
刘 彦	5.00	2.50	货币	自然人
顾立旺	5.00	2.50	货币	自然人
徐曼娟	4.20	2.10	货币	自然人
彭静	3.00	1.50	货币	自然人
合计	200.00	100.00	货币	自然人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存在本年度或持续到本年度已披露的承诺履行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4 年 10 月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报告期内，各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2、2014 年 8 月，程建国、梁振东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在报告期内，各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225,000	32.50%	2,112,500	6,337,500	30.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75,000	17.50%	1,137,500	3,412,500	16.25%
	董事、监事、高管	650,000	5.00%	325,000	975,000	4.6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775,000	67.50%	5,887,500	14,662,500	69.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25,000	52.50%	3,412,500	10,237,500	48.75%
	董事、监事、高管	1,950,000	15.00%	975,000	2,925,000	13.93%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3,000,000	100.00%	8,000,000	21,000,000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程建国	5,915,000	2,957,500	8,872,500	42.25%	6,654,375	2,218,125
2	梁振东	3,185,000	1,592,500	4,777,500	22.75%	3,583,125	1,194,375
3	杨敬华	2,600,000	1,300,000	3,900,000	18.57%	2,925,000	975,000
4	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	650,000	1,950,000	9.29%	0	1,950,000
5	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	0	1,500,000	1,500,000	7.14%	1,500,000	0
合计		13,000,000	8,000,000	21,000,000	100.00%	14,662,500	6,337,5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7903585。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二路18号长虹科技大厦901#；法定代表人为陈维娟；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营业期限为永续经营。期末科雷特投资股东均为科雷特股份员工，基本信息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类别
程 峰	49.80	24.90	货币	自然人
陈维娟	32.00	16.00	货币	自然人
潘 飞	20.00	10.00	货币	自然人
王琳琳	20.00	10.00	货币	自然人
符友莲	16.00	8.00	货币	自然人
丁莉花	14.1667	7.08	货币	自然人
刘 燕	8.50	4.25	货币	自然人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桑春美	5.00	2.50	货币	自然人
尚 颖	11.3333	5.67	货币	自然人
高 红	6.00	3.00	货币	自然人
刘 彦	5.00	2.50	货币	自然人
顾立旺	5.00	2.50	货币	自然人
彭 静	3.00	1.50	货币	自然人
徐曼娟	4.2	2.10	货币	自然人
合计	200.00	100.00	货币	自然人

程建国、梁振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为程建国、梁振东，详情如下：

程建国先生，汉族，195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02-1982.02 就读于江西大学无线电专业，获学士学位；1982.09-1985.06 就读于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获硕士学位；1985.06-1989.10 就职于武汉邮电研究院，任工程师；1989.10-1992.08 就职于深圳大学，任教师；1992.08-1994.05 就职于深圳蛇口先达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4.05-1998.06 就职于深圳新泰达通信电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长；1998.07-2000.09 就职于科雷特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0.09-2011.12 就职于科雷特有限，任董事长、总经理；2012.01 至今工作于科雷特股份，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技术研发部总监，为公司的发起人、股东。

梁振东先生，汉族，195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02-1982.03 就读于江西大学无线电专业，获学士学位；1982.03-1989.10 就职于江西省公安厅第七处，任科员；1989.12-1999.12 就职于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任科员；2001.03-2007.03 就职于科雷特有限，任副总经理；2007.03-2011.12 就职于科雷特有限，任董事、副总经理；2012.01 至今就职于科雷特股份，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为公司的发起人、股东。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10-08	2016-02-29	2.08	3000000	6240000	3	0	0	0	0	否
2016-04-01	2016-06-23	2.47	1000000	2470000	0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注：2015 年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原股东；2016 年股票发行对象为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2 月 2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4785863454T，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溯宁。主要经营范围为：电力系统继电保护设备，电力自动化控制设备，工业自动化系统配套装置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节能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节能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及安装。本次股票发行前，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流动资金借款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5.87%	2016.10.18-2017.10.18	否
合计		4,0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6-07-14	1.50	0.00	5.00
合计	1.50	0.00	5.00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年度分配预案	-	-	-
--------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程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9	研究生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梁振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9	本科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杨敬华	董事	男	37	本科	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	是
程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3	大专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陈维娟	董事、副总经理	女	37	大专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程岩	监事会主席	男	30	本科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潘飞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5	本科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丁莉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大专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王琳琳	财务经理、董事 会秘书	女	38	大专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程建国、梁振东为一致行动人，程建国、程岩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 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 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 期权数量
程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5,915,000	2,957,500	8,872,500	42.25%	-
梁振东	董事、副总经理	3,185,000	1,592,500	4,777,500	22.75%	-
杨敬华	董事	2,600,000	1,300,000	3,900,000	18.57%	-
程峰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陈维娟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程岩	监事会主席	-	-	-	-	-
潘飞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丁莉花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王琳琳	财务经理、董事会	-	-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秘书					
合计		11,700,000	5,850,000	17,550,000	83.57%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程建国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因原总经理离任,经董事会会议选举产生
杨敬华	总经理	离任	无	因公司工作安排原因辞职
丁莉花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因原职工代表监事离任,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谭海龙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离职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程建国先生,汉族,195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02-1982.02 就读于江西大学无线电专业,获学士学位;1982.09-1985.06 就读于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获硕士学位;1985.06-1989.10 就职于武汉邮电研究院,任工程师;1989.10-1992.08 就职于深圳大学,任教师;1992.08-1994.05 就职于深圳蛇口先达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4.05-1998.06 就职于深圳新泰达通信电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长;1998.07-2000.09 就职于科雷特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0.09-2011.12 就职于科雷特有限,任董事长、总经理;2012.01-2016.12 至今工作于科雷特股份,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技术研发总监;2017.01 至今工作于科雷特股份,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技术研发总监,为公司的发起人、股东。

丁莉花女士,汉族,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2014年9月 工作于深圳市科雷特电力电子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14年9月至今工作于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会计。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0	11
生产人员	4	14
销售人员	19	33
技术人员	17	25
财务人员	3	5
员工总计	53	8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25	42

专科	18	28
专科以下	8	16
员工总计	53	8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和招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社会招聘、院校招聘、业内推荐、收购子公司等各种渠道，增加人员总数 35 人，其中增加专业技术研发人员 8 人，用以满足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需求。

2、员工培训

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发展，致力于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根据员工实际情况和岗位技能要求安排员工培训。对每一位员工开展入职培训、岗位任职能力培训、企业文化和公司规章制度培训。并鼓励员工参加国家相关职业资格培训、中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等课程。通过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切实的保障。

3、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根据岗位、能力以及业绩确定员工薪酬，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及奖金；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无此类职工。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	-	-
核心技术人员	3	3	17,55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程建国、梁振东、潘飞三人，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正式的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程建国先生、梁振东先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潘飞先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汉族，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09-2003.06 就读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自动化系，本科学历；2003.07-2005.08 就职于广东省韶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电气助理工程师；2005.10-2011.12 就职于深圳市科雷特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任技术研发部经理；2012.01 至今就职于科雷特股份，任技术研发部经理、监事。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以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决议内容均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运行良好。

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2016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以及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

1、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2、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各种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方面作了明确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上述制度有效保障了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3、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计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通过《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建立，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

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

4、公司同时还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使得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职能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关于股份发行相关条款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完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修订章程备案。

原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更改为：能效管理系统、电能质量系统、电网及电能质量监测系统、电力高压、低压电器设备、电力电子、机电设备的研发和销售；电力仪器、电力设备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能效管理系统、电能质量系统、电网及电能质量监测系统的生产。电力电子设备、电力仪器仪表的生产。

原章程第三章第十四条更改为：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每次发行股票，现有股东不享受优先认购权，公司排除适用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安排。

2、报告期内，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0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300 万股变为 1400 万股。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6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定向发行股票和修改章程等相关议案。新发行股份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完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修订章程备案。

原章程第一章第五条更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 万元。

原章程第三章第十七条更改为：发起人的姓名或名称、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和出资方式如下：

公司系由公司前身深圳市科雷特电力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设立，设立时各发起人认购公司的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股份比例（%）
程建国	5,200,000.00	52.00
梁振东	2,800,000.00	28.00
杨敬华	2,000,000.00	20.00
总股本（合计）	10,000,000.00	100.00

截止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股东名称及认购情况、出资比例、出资时间如下：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股份比例（%）	出资时间（最近一次）
程建国	5,915,000.00	42.25	2015 年 11 月 30 日
梁振东	3,185,000.00	22.75	2015 年 11 月 27 日
杨敬华	2,600,000.00	18.57	2015 年 11 月 30 日
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9.29	2015 年 11 月 30 日
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	7.14	2016 年 4 月 28 日
总股本（合计）	14,000,000.00	100.00	2016 年 4 月 28 日

原章程第三章第十八条更改为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4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3、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0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400 万股变为 2100 万股。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6 年 7 月 1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和修改章程等相关议案。转增股份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完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修订章程备案。

原章程第一章第五条更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 万元。

原章程第三章第十七条更改为：发起人的姓名或名称、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和出资方式如下：

公司系由公司前身深圳市科雷特电力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设立，设立时各发起人认购公司的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股份比例（%）
程建国	5,200,000.00	52.00
梁振东	2,800,000.00	28.00
杨敬华	2,000,000.00	20.00
总股本（合计）	10,000,000.00	100.00

截止 2016 年 7 月 14 日，公司股东名称及认购情况、出资比例、出资时间如下：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股份比例（%）	出资时间（最近一次）
程建国	8,872,500.00	42.25	2016 年 7 月 14 日
梁振东	4,777,500.00	22.75	2016 年 7 月 14 日
杨敬华	3,900,000.00	18.57	2016 年 7 月 14 日
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	9.29	2016 年 7 月 14 日
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0	7.14	2016 年 7 月 14 日
总股本（合计）	21,000,000.00	100.00	2016 年 7 月 14 日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1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的议案》等股份发行相关议案；2、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议案；3、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等权益分派、分支机构设立的相关议案；4、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

		案》、《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5、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6、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7、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贷款使用自有知识产权质押担保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8、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购买发明专利的议案》；9、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程建国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监事会	3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2、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3、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股东大会	6	1、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年度股东大会相关议案；2、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的议案》、《关于签订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股份发行相关议案；3、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结构稳定，目前未引入新的职业经理人参与公司治理及经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会议、3 次监事会会议。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以“充分信息披露、合规信息披露，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为原则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多渠道、多层次的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包括发布公告、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等方式。报告期内，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做了如下工作：

1、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所应披露的信息第一时间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

2、根据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做好每一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到每一位股东召开股东大会的信息，努力为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

3、积极做好潜在投资者的接待来访工作。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营销、客户服务和后期维护等业务经营管理体系。公司业务不依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所有的设备、专利、商标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者为其担保的情形。同时为防止上述情形，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专项制度加以规范。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管理人员及员工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情形，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由公司独立管理。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规则。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适应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相关制度均能得到贯彻执行，未发现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得到了有效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确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并从企业稳健发展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将尽快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规范治理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7]00563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1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祖平、张平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7]005639 号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雷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科雷特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科雷特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雷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祖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平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注释 1	13,119,108.06	14,238,403.3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注释 2	1,959,159.50	1,073,797.51
应收账款	注释 3	3,640,311.22	2,506,536.42
预付款项	注释 4	143,678.25	2,775,998.98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315,059.61	161,220.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注释 6	11,093,334.70	7,443,971.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39,434.34	147,186.35
流动资产合计	-	30,310,085.68	28,347,115.14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固定资产	注释 8	1,687,126.18	1,471,439.0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9	18,725.05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0	858,744.7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1	95,973.14	93,99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660,569.12	1,565,435.38
资产总计	-	32,970,654.80	29,912,550.52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注释 12	3,88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3	1,993,212.92	771,988.53
预收款项	注释 14	346,864.00	197,101.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5	1,232,788.00	1,179,997.80
应交税费	注释 16	474,408.87	340,913.7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7	3,400,000.24	9,625.0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1,327,274.03	2,499,626.12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1,327,274.03	2,499,626.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注释 18	21,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19	2,060,586.68	7,590,586.6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0	701,153.80	701,153.8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1	-2,118,359.71	6,121,18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1,643,380.77	27,412,924.40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1,643,380.77	27,412,92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32,970,654.80	29,912,550.52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9,443,307.68	13,489,257.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注释 1	1,959,159.50	1,073,797.51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应收账款	-	2,398,139.63	2,506,536.42
预付款项	-	135,396.38	2,775,998.9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236,494.56	157,052.20
存货	-	9,567,316.44	7,443,971.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9,434.34	145,575.51
流动资产合计	-	23,779,248.53	27,592,190.31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5,9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1,420,538.72	1,456,434.0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18,725.05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858,744.7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5,973.14	93,99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8,293,981.66	2,550,430.41
资产总计	-	32,073,230.19	30,142,620.72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3,88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913,076.78	771,988.53
预收款项	-	308,313.00	197,101.01
应付职工薪酬	-	1,097,563.27	1,116,912.80
应交税费	-	336,206.54	340,651.8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3,400,000.24	9,625.00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935,159.83	2,436,279.23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0,935,159.83	2,436,279.23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21,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2,060,586.68	7,590,586.6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701,153.80	701,153.80
未分配利润	-	-2,623,670.12	6,414,601.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1,138,070.36	27,706,34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32,073,230.19	30,142,620.72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2	29,924,982.35	43,799,143.03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2	29,924,982.35	43,799,143.0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36,793,007.02	39,850,697.77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2	18,463,347.72	27,752,628.9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23	224,367.64	442,005.27
销售费用	注释 24	4,939,407.69	3,417,004.84
管理费用	注释 25	13,158,044.44	7,830,144.20
财务费用	注释 26	44,198.05	-27,209.94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7	-36,358.52	436,124.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8	35,260.45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832,764.22	3,948,445.2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9	948,543.62	838,65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0	61,331.03	132.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945,551.63	4,786,965.62
减：所得税费用	-	193,992.00	531,332.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139,543.63	4,255,633.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139,543.63	4,255,633.10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6,139,543.63	4,255,63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6,139,543.63	4,255,633.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30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30	0.42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26,046,091.07	43,799,143.03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17,438,859.03	29,133,405.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75,736.56	437,034.48
销售费用	-	4,888,024.35	3,417,004.84
管理费用	-	10,968,090.88	7,042,867.07
财务费用	-	47,021.85	-26,505.71
资产减值损失	-	24,056.69	436,124.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0,082.75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465,615.54	3,359,212.26
加：营业外收入	-	711,140.16	838,65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918.99	132.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756,394.37	4,197,732.62
减：所得税费用	-	181,876.76	531,332.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938,271.13	3,666,400.1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6,938,271.13	3,666,400.10
七、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2,958,288.98	48,107,716.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73,463.6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6,600,406.87	2,665,17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9,732,159.54	50,772,891.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9,876,349.92	25,754,567.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450,078.62	7,235,879.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025,620.26	5,424,64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10,559,603.99	5,062,92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3,911,652.79	43,478,02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79,493.25	7,294,86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035,260.4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35,260.4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501,637.39	1,014,63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32,257.87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133,895.26	1,014,63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98,634.81	-1,014,63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70,000.00	6,2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70,000.00	6,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205,297.43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	41,509.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25,297.43	41,50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44,702.57	6,198,490.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33,425.49	12,478,726.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863,533.10	1,384,80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730,107.61	13,863,533.10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9,681,038.19	48,066,29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68,287.82	2,625,42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849,326.01	50,691,718.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7,443,493.30	27,135,34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412,594.21	6,559,333.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215,686.66	5,332,453.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9,896,426.69	4,984,32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7,968,200.86	44,011,46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18,874.85	6,680,25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30,082.7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030,082.75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83,733.12	1,006,08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32,257.87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115,990.99	1,006,08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5,908.24	-1,006,08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70,000.00	6,2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70,000.00	6,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205,297.43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1,509.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25,297.43	41,50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44,702.57	6,198,490.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060,080.52	11,872,66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114,387.75	1,241,72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054,307.23	13,114,387.75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	-	-	7,590,586.68	-	-	-	701,153.80	-	6,121,183.92	-	27,412,92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	-	-	-	7,590,586.68	-	-	-	701,153.80	-	6,121,183.92	-	27,412,92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	-	-	-5,530,000.00	-	-	-	-	-	-8,239,543.63	-	-5,769,543.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139,543.63	-	-6,139,543.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	-	-	1,470,000.00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	-	-	1,470,000.00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2,100,000.00	-	-2,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100,000.00	-	-2,1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00,000.00	-	-	-	-7,000,0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	-	-	-	-7,000,0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1,000,000.00	-	-	-	2,060,586.68	-	-	-	701,153.80	-	-2,118,359.71	-	21,643,380.7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4,392,096.11	-	-	-	334,513.79	-	2,232,190.83	-	16,958,80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4,392,096.11	-	-	-	334,513.79	-	2,232,190.83	-	16,958,80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	3,198,490.57	-	-	-	366,640.01	-	3,888,993.09	-	10,454,12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255,633.10	-	4,255,633.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3,198,490.57	-	-	-	-	-	-	-	6,198,490.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	-	-	3,198,490.57	-	-	-	-	-	-	-	6,198,490.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66,640.01	-	-366,640.0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66,640.01	-	-366,640.0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末余额	13,000,000.00	-	-	-	7,590,586.68	-	-	-	701,153.80	-	6,121,183.92	-	27,412,924.40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	-	-	7,590,586.68	-	-	-	701,153.80	6,414,601.01	27,706,34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	-	-	-	7,590,586.68	-	-	-	701,153.80	6,414,601.01	27,706,34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8,000,000.00	-	-	-	-5,530,000.00	-	-	-	-	-9,038,271.13	-6,568,271.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938,271.13	-6,938,271.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	-	-	1,470,000.00	-	-	-	-	-	2,4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	-	-	1,470,000.00	-	-	-	-	-	2,4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2,100,000.00	-2,100,000.00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100,000.00	-2,1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00,000.00	-	-	-	-7,000,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	-	-	-	-7,000,000.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1,000,000.00	-	-	-	2,060,586.68	-	-	-	701,153.80	-2,623,670.12	21,138,070.3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4,392,096.11	-	-	-	334,513.79	3,114,840.92	17,841,45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4,392,096.11	-	-	-	334,513.79	3,114,840.92	17,841,450.82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	3,198,490.57	-	-	-	366,640.01	3,299,760.09	9,864,890.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666,400.10	3,666,400.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3,198,490.57	-	-	-	-	-	6,198,490.5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	-	-	3,198,490.57	-	-	-	-	-	6,198,490.5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66,640.01	-366,640.0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66,640.01	-366,640.0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	-	-	7,590,586.68	-	-	-	701,153.80	6,414,601.01	27,706,341.49

法定代表人：程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琳琳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科雷特电子有限公司，系2011年12月21日，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决议，由原公司所有股东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5年1月21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科雷特，证券代码：832039。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100万股，注册资本为2,100万元。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708434306H。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18号长虹科技大厦9楼01-02单元；总部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18号长虹科技大厦9楼01-02单元；公司一致行动人：程建国、梁振东。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电力监控系统及电能管理系统研发行业，主要业务为能效管理系统、电能质量系统、电网及电能质量监测系统的生产、技术研发和销售；电力高压、低压电器设备、电力电子、机电设备的研发和销售；电力仪器、电力设备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 2 户，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管理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增加 1 户。

1. 本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目	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67,742.13	867,742.13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应收款项	4,341,000.96	4,140,346.84
预付账款	185,064.18	185,064.18
其他应收款	187,540.95	132,957.16
存货	1,263,115.27	1,192,689.69
固定资产	290,270.00	196,422.30
资产总计	7,134,733.49	6,715,222.30
减：应付账款	912,492.14	912,492.14
预收账款	132,830.00	132,830.00
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应交税费	402,340.40	402,340.40
其他应付款	763,460.90	763,460.90
负债总计	2,211,123.44	2,211,123.44
取得的净资产	4,923,610.05	4,504,098.86
合并成本	4,900,000.00	
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3,610.05	

2. 其他说明：

(1) 2016 年 9 月 27 日，根据《股权收购协议》本公司以 4,900,000.00 元收购深圳市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公司并购事宜备忘录》、《企业并购意向书》及《保密协议》，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正式收购日之过渡时间内，深圳市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均由本公司进行监管并审阅审批，本公司对其能实施实质性控制，故从 2016 年 4 月 1 日作为购买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出具的评估报告(同致信德评报字(2016)第 212 号)，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价值，作为确定购买日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

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

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时, 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 (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 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 划分为共同经营;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 通

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 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 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 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

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 (含一年)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 (含 20%) 但尚未达到 50% 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 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 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 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账龄分析法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3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未完工项目成本以其预期可获得补偿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

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固定资产装修	按实际租赁期限	5	-
运输设备	4-5	5	19.00-23.75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

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工厂装修费，按照工厂租赁期限进行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通过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上门提货，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

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13,164.27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六、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附加费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关于深圳市 2014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3 号)文件的通知，本公司已在 2014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6 年度公司所得税率按 15%执行。

2、公司子公司为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公司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余额或发生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0,929.70	92,508.01
银行存款	12,479,177.91	13,771,025.09
其他货币资金	389,000.45	374,870.24
合计	13,119,108.06	14,238,403.34

说明：

1.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89,000.45	374,870.24
合计	389,000.45	374,870.24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59,159.50	1,073,797.51
合计	1,959,159.50	1,073,797.51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11,941.99	94.74	172,284.89	4.77	3,439,657.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654.12	5.26			200,654.12
合计	3,812,596.11	100.00	172,284.89	4.52	3,640,311.2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6,254.62	100.00	139,718.20	5.28	2,506,536.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46,254.62	100.00	139,718.20	5.28	2,506,536.42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66,938.09	98,008.14	3.00
1—2 年	136,872.90	6,843.65	5.00
2—3 年	156,331.00	15,633.10	10.00
5 年以上	51,800.00	51,800.00	100.00
合计	3,611,941.99	172,284.89	4.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566.6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唐润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708,385.00	18.58	212,515.50
太原市鑫奥泰达科技有限公司	638,618.61	16.75	191,585.58
深圳市奇辉电气有限公司	490,965.90	12.88	16,796.44
贵州长通电气有限公司	455,200.00	11.94	13,656.00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368,640.00	9.67	11,059.20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661,809.51	69.82	445,612.72

4.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66,341.49 元, 增长比率为 44.08%, 主要系本期智能型高频开关电源系统销售量增加, 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1,418.01	98.43	2,775,998.98	100.00
1 至 2 年	2,260.24	1.57		
合计	143,678.25	100.00	2,775,998.9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苏州爱德万思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72.50	27.89	2016 年度	合同尚在执行中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9,148.87	27.25	2016 年度	合同尚在执行中
捷尼查(上海)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48.75	13.81	2016 年度	合同尚在执行中
上海斯德瑞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56.41	10.62	2016 年度	合同尚在执行中
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09.85	8.01	2016 年度	合同尚在执行中
合计		125,836.38	87.58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632,320.73 元, 减少比率为 94.82%, 主要系上期预付款在本期结算所致。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7,167.13	87.06	106,691.31	29.06	260,475.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583.79	12.94			54,583.79
合计	421,750.92	100.00	106,691.31	25.30	315,059.6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047.61	98.36	92,995.41	37.19	157,052.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68.64	1.64			4,168.64
合计	254,216.25	100.00	92,995.41	36.58	161,220.8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6,420.13	7,528.77	3.00
1—2 年	11,071.00	553.54	5.00
2—3 年	150.00	15.00	10.00
4—5 年	4,660.00	3,728.00	80.00
5 年以上	94,866.00	94,866.00	100.00
合计	367,167.13	106,691.31	29.0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695.9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交社保费	66,523.93	34,310.17
代交公积金	40,952.20	19,401.08
投标保证金	10,000.00	5,640.00
押金	249,691.00	194,865.00
其他	54,583.79	
合计	421,750.92	254,216.25

说明: 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7,534.67 元, 增长比率为 65.90%, 主要系押金、其他增加所致。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南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128,000.00	1 年以内	30.35	3,840.00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桂庙经济发展部					
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78,370.00	1 年以内 1-2 年 4-5 年 5 年以上	18.58	70,841.87
四川长虹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押金	28,121.00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6.67	28,066.00
华润水泥(龙岩曹溪)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2.37	300.00
北京办事处杨菁	押金	8,500.00	1 年以内	2.02	255.00
合计		252,991.00		59.99	103,302.87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4,303.27	132,612.42	571,690.85			
库存商品	10,414,968.38	252,913.14	10,162,055.24	7,555,312.93	393,928.61	7,161,384.32
发出商品	632,794.77	365,791.90	267,002.87	282,587.38		282,587.38
生产成本	92,549.53		92,549.53			
委托加工物资	36.21		36.21			
合计	11,844,652.16	751,317.46	11,093,334.70	7,837,900.31	393,928.61	7,443,971.70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2,612.42					132,612.42
库存商品	393,928.61	-141,015.47					252,913.14
发出商品		365,791.90					365,791.90
合计	393,928.61	357,388.85					751,317.46

说明：年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系公司根据存货的状况及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的企业所得税	39,434.34	147,186.35
合计	39,434.34	147,186.35

说明：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减少 107,752.01 元，减少比率为 73.21%，系由于本期预交企业所得税较上期减少所致。

注释8.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项目	运输设备	生产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170,867.84	3,156,169.11	374,955.02	3,701,991.97
2. 本期增加金额	834,917.55	182,933.35	260,965.45	1,278,816.35
购置	415,074.91	-	75,753.02	490,827.9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419,842.64	182,933.35	185,212.43	787,988.42
3. 本期减少金额	9,000.00	99,425.00	94,367.40	202,792.40
处置或报废	9,000.00	99,425.00	94,367.40	202,792.40
4. 期末余额	996,785.39	3,239,677.46	541,553.07	4,778,015.92
二. 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133,694.64	1,859,524.04	237,334.24	2,230,55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10,990.44	540,302.60	206,774.14	1,058,067.18
计提	62,300.33	426,007.14	37,553.55	525,861.0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48,690.11	114,295.46	169,220.59	532,206.16
3. 本期减少金额	8,550.36	99,425.00	89,755.00	197,730.36
处置或报废	8,550.36	99,425.00	89,755.00	197,730.36
4. 期末余额	436,134.72	2,300,401.64	354,353.38	3,090,889.74
三. 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650.67	939,275.82	187,199.69	1,687,126.18
2. 期初账面价值	37,173.20	1,296,645.07	137,620.78	1,471,439.05

说明：

1、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质押情况。

注释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计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27.35	20,427.35
购置	20,427.35	20,427.3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0,427.35	20,427.35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2.30	1,702.30
计提	1,702.30	1,702.3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02.30	1,702.3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余额	18,725.05	18,725.05
2. 期初余额		

2. 期末账面原值比期初增加 20,427.35 元, 增长比率为 100.00%, 主要系本期购入软件所致。

3.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质押情况。

注释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45,021.59	86,276.84		858,744.75
合计		945,021.59	86,276.84		858,744.75

说明: 本期长期待摊费用为租入的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南岗第二工业园房屋装修费, 按照租赁期限进行摊销。

注释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9,820.93	95,973.14	626,642.22	93,996.33
合计	639,820.93	95,973.14	626,642.22	93,996.33

注释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880,000.00	
合计	3,880,000.00	

2. 保证借款说明

本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分行借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8 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5%，基准利率随国家利率调整而调整。根据合同约定，贷款金额分四次发放，每放款 100 万元，次月 5 日还贷款本金 3 万元，即第四次放款后，每月 5 日归还贷款本金 12 万元，剩余本息到期一次性还清。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已偿还贷款 12 万元整。

该笔借款由公司股东程建国及其妻子何敏、股东杨敬华及其妻子邹莹、股东梁振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详见“附注八（四）”之说明。同时公司与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委托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与其签订《质押反担保合同》，将本公司所属专利权“一种电力监测系统”、“一种电力无功补偿系统”、“移相型零序谐波滤波器及三相四线制交流供电系统”质押给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注释1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安装费	315,000.00	
应付材料款	1,385,322.81	771,988.53
应付设备款	160,000.00	
应付委外加工费	113,650.01	
应付装修费	19,240.10	
合计	1,993,212.92	771,988.53

说明：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增加 1,221,224.39 元，增长比率为 158.19%，系本年采购材料增大所致。

注释14.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46,864.00	197,101.01
合计	346,864.00	197,101.01

说明：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149,762.99 元，增长比率为 75.98%，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期末无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释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79,997.80	9,677,585.28	9,624,795.08	1,232,788.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5,283.54	825,283.54	
合计	1,179,997.80	10,502,868.82	10,450,078.62	1,232,78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9,997.80	8,690,976.33	8,638,186.13	1,232,788.00
职工福利费		242,034.28	242,034.28	
社会保险费		415,752.23	415,752.2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70,818.47	370,818.47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13,155.20	13,155.20	
生育保险费		30,644.56	30,644.56	
残保金		1,134.00	1,134.00	
住房公积金		328,822.44	328,822.44	
合计	1,179,997.80	9,677,585.28	9,624,795.08	1,232,788.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08,202.98	808,202.98	
失业保险费		17,080.56	17,080.56	
合计		825,283.54	825,283.54	

注释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0,082.50	307,359.55
企业所得税	12,115.23	
个人所得税	126,746.03	24,161.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21.32	5,478.95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3,866.27	2,348.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77.52	1,565.42
合计	474,408.87	340,913.78

说明：期末账面余额比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133,495.09 元，增长比率为 39.16 %，主要系本期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增加所致。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款	3,400,000.24	
租赁费		9,625.00
合计	3,400,000.24	9,625.00

说明：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3,390,375.24 元，增长比率 35,224.68%，主要系本期应付收购子公司款项所致。详见本报告附注十之说明。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释18.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程建国	5,915,000.00	8,872,500.00
梁振东	3,185,000.00	4,777,500.00
杨敬华	2,600,000.00	3,900,000.00
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00	1,950,000.00
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21,000,000.00

说明：

1、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000,000.00	1,000,000.00		7,000,000.00			21,000,000.00

2、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 2016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发行的股份数总额为 1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7 元，募集资金总额 247 万元，其中：股本 100 万元，超出部分 147 万元计入了资本公积。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已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第 00039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2016 年 6 月 29 日, 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注释19.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7,590,586.68	1,470,000.00	7,000,000.00	2,060,586.68
合计	7,590,586.68	1,470,000.00	7,000,000.00	2,060,586.68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本期增加资本公积 1,470,000.00 元, 详见“附注七注释 18”之说明。

本期减少资本公积 7,000,000.00 元, 详见“附注七注释 18”之说明。

注释2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1,153.80			701,153.80
合计	701,153.80			701,153.80

注释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21,183.92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21,183.92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39,543.63	—
减: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00,000.0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8,359.71	

注释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9,924,982.35	18,463,347.72	43,799,143.03	27,752,628.96

说明: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13,874,160.68 元, 减少比率 31.68%, 主要系本期公司调整产品销售结构, 主攻新产品市场, 但受市场行情等因素的影响, 新产品未达到预期, 导致收入整体下滑。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能管理与电能监控系统	26,046,091.07	15,348,260.71	43,799,143.03	27,752,628.96
智能型高频开关电源系统	3,878,891.28	3,115,087.01		
合计	29,924,982.35	18,463,347.72	43,799,143.03	27,752,628.96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排名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38,641.03	4.47
2	深圳市剑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15,384.59	4.06
3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1,143,102.57	3.82
4	深圳市蓉电实业有限公司	1,073,435.90	3.59
5	长沙百纳百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948,555.53	3.17
	合计	5,719,119.62	19.11

注释2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161.29	257,836.40
教育费附加	52,700.51	110,501.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133.67	73,667.55
印花税	13,164.27	
合计	224,159.74	442,005.27

说明：本期税金及附加比上期减少 217,845.53 元，减少比率为 49.29 %，系由于本期收入减少，相应的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注释2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082,085.00	2,055,901.01
运杂费	256,804.24	285,212.54
业务宣传费	67,453.02	15,200.00
办公费	64,966.67	26,576.67
租赁费	90,089.29	60,850.00
差旅费	513,299.40	295,008.77
招待费	531,535.38	354,452.50
固定资产折旧	114,496.80	239,349.23
广告费	-	32,660.00
其他	218,677.89	51,794.12
合计	4,939,407.69	3,417,004.84

说明：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1,522,402.85 元，增长比率为 44.55%，主要系人员增加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导致工资、差旅费、招待费增加所致。

注释2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	3,591,910.69	2,721,264.67
车辆营运费	342,011.02	450,510.19
折旧摊销费	365,005.26	221,136.89
办公费	223,457.38	83,469.95
差旅费	76,126.11	61,445.29
租赁费	673,888.26	299,335.00
中介服务费	699,590.56	706,261.26
业务招待费	236,808.87	243,789.70
研究开发费	5,848,109.92	2,735,528.27
其他	1,101,344.27	307,402.98
合计	13,158,252.34	7,830,144.20

说明：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5,328,108.14 元，增长比率为 68.05%，主要是工资增加、新产品研发费用增加及租赁费增加所致。

注释26.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5,297.43	
减：利息收入	79,239.46	39,855.26
汇兑损益	4,300.67	
其他	13,839.41	12,645.32
合计	44,198.05	-27,209.94

说明：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71,407.99 元，增长比率为 262.43%，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注释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1,097.32	42,195.83
存货跌价损失	174,738.80	393,928.61
合计	-36,358.52	436,124.44

注释28.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35,260.45	
合计	35,260.45	

注释2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84,463.69	600,000.00
其他	64,079.93	238,652.93
合计	948,543.62	838,65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文号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委员会示范区小微资金	211,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73,463.6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84,463.69		

注释3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合计	6,643.11		6,643.11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6,643.11		6,643.11
社保滞纳金		132.57	
其他	54,687.92		54,687.92
合计	61,331.03	132.57	61,331.03

注释3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5,968.81	596,751.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76.81	-65,418.66
合计	193,992.00	531,332.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45,551.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1,832.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332.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3,853.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379,359.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0,173.23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合并抵消影响	-3,174.81
所得税费用	193,992.00

注释3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9,239.46	39,855.26
往来款	5,810,167.41	2,025,319.76
政府补助	711,000.00	600,000.00
合计	6,600,406.87	2,665,175.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3,839.41	12,645.32
付现费用	8,780,903.59	4,899,373.12
其他	1,764,860.99	150,911.00
合计	10,559,603.99	5,062,929.44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债券直接支付的手续费、宣传费、咨询费等费用		41,509.43
合计		41,509.43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52,242.86	4,255,633.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358.52	436,124.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5,861.02	467,739.73
无形资产摊销	1,702.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27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43.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5,297.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60.45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6.81	65,418.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8,110.16	2,617,255.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4,355.83	193,407.54
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9,634.60	-740,710.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9,493.25	7,294,868.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30,107.61	13,863,533.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863,533.10	1,384,806.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3,425.49	12,478,726.9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730,107.61	13,863,533.10
其中：库存现金	250,929.70	92,508.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79,177.91	13,771,025.0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30,107.61	13,863,533.1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管理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	其他	深圳	杨敬华	电力监控软件开发、能源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万元	100.00	100.00	597767895
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	其他	深圳	程建国	工业控制设备、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电源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均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 万元	100.00	100.00	91440300775598095G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程建国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42.25%，同时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何敏	程建国之妻
梁振东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22.75%，同时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敬华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18.57%，同时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邹莹	杨敬华之妻
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9.29%
程峰	董事、副总经理；同时为股东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为 24.90%
陈维娟	董事、副总经理；同时为股东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为 16.00%
程岩	监事、股东程建国之子
丁莉花	监事；同时为股东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为 7.08%
潘飞	监事；同时为股东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0%
王琳琳	董事会秘书、财务经理；同时为股东深圳市科雷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0%

（四）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程建国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0.18	2017.10.18	否
何敏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0.18	2017.10.18	否
梁振东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0.18	2017.10.18	否
杨敬华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0.18	2017.10.18	否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邹莹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10.18	2017.10.18	否

关联担保说明：

2016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交银深小企流贷 1020 号）。双方约定交通银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肆佰万元整的借款，借款期间为 12 个月。同时由程建国、何敏、梁振东、杨敬华、邹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金额为 137.04 万元。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以 490 万元价格收购子公司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2016 年已支付股权款 150 万元，2017 年 1 月支付 209.40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累计支付股权款 359.40 万元，占应付股权款 73.3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8,366.38	100.00	130,226.75	5.15	2,398,139.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28,366.38	100.00	130,226.75	5.15	2,398,139.6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6,254.62	100.00	139,718.20	5.28	2,506,536.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46,254.62	100.00	139,718.20	5.28	2,506,536.42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19,803.48	69,594.10	3.00
1—2 年	136,872.90	6,843.65	5.00
2-3 年	19,890.00	1,989.00	10.00
5 年以上	51,800.00	51,800.00	100.00
合计	2,528,366.38	130,226.75	5.1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491.4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唐润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708,385.00	28.02	212,515.50
深圳市奇辉电气有限公司	490,965.90	19.42	16,796.44
贵州长通电气有限公司	455,200.00	18.00	13,656.00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368,640.00	14.58	11,059.20
广州提爱思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214,000.00	8.46	64,200.00
合计	2,237,190.90	88.48	318,227.14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2,613.09	100.00	106,118.53	30.97	236,494.56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42,613.09	100.00	106,118.53	30.97	236,494.5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047.61	100.00	92,995.41	37.19	157,052.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0,047.61	100.00	92,995.41	37.19	157,052.20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1,866.09	6,955.98	3.00
1—2 年	11,071.00	553.55	5.00
2—3 年	150.00	15.00	10.00
4—5 年	4,660.00	3,728.00	80.00
5 年以上	94,866.00	94,866.00	100.00
合计	342,613.09	106,118.53	30.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3,123.1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交社保费	51,677.79	31,790.03
代交公积金	31,744.30	17,752.58
投标保证金	10,000.00	5,640.00
押金	249,191.00	194,865.00
合计	342,613.09	250,047.61

说明：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2,565.48 元，增长比率为 37.02%，主要系押金增加所致。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南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桂庙经济发展部	押金	128,000.00	1 年以内	37.36	3,840.00
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78,370.00	1 年以内 1-2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2.87	70,841.87
四川长虹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押金	28,121.00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8.21	28,066.00
华润水泥(龙岩曹溪)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2.92	300.00
北京办事处杨菁	押金	8,500.00	1 年以内	2.48	255.00
合计		252,991.00		73.84	103,302.87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00,000.00		5,9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900,000.00		5,9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管理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世纪新泰达电子有限公司			4,900,000.00		4,9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4,900,000.00		5,9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详见附注二之说明。

注释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6,046,091.07	17,438,859.03	43,799,143.03	29,133,405.65

说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相比减少 17,753,051.96 元，减少比率为 40.53%，主要系本期公司调整产品销售结构，主攻新产品市场，但受市场行情等因素的影响，新产品未达到预期，导致收入整体下滑。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能管理与电能监控系统	26,046,091.07	17,438,859.03	43,799,143.03	29,133,405.65
合计	26,046,091.07	17,438,859.03	43,799,143.03	29,133,405.65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排名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38,641.03	5.14
2	深圳市创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15,384.59	4.67
3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1,143,102.57	4.39
4	深圳市蓉电实业有限公司	1,073,435.90	4.12
5	长沙百纳百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948,555.53	3.64
	合计	5,719,119.62	21.96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3.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1,000.00	6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855.70	238,520.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154.10	125,778.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82,058.49	712,742.3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5	-0.2971	-0.2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56	-0.3349	-0.3349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